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8-069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的通知，金隅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名称：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控股关系：截至本公告日，金隅集团持有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东集团”）55%股权，金隅集团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二、本次增持情况

（一）增持目的：金隅集团作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一直致力于本公司的发展。通过本次增持，金隅集团增强对本公司的控制力，进一步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二）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大宗交易方式。

（三）增持数量：2018年5月24日，金隅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13,475,22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不足1.00%），成交均价为11.41元/股。

（四）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五）金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于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金隅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冀东集团55%股权，金隅集团与冀东集团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金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隅集团	0	0	13,475,229	1.00%
2	冀东集团	404,256,874	30.00%	404,256,874	30.00%

三、后续增持计划

金隅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拟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金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本公司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增持比例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公司运营和发展状况等决定。

四、其他事项

（一）金隅集团增持公司股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金隅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本次增持完成后金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六个月内不减持冀东水泥股票。

（三）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金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